**重庆市涪陵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涪卫〔2022〕73号

重庆市涪陵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印发2022年国家随机监督抽查计划的通知

区疾控中心，区卫生健康执法支队，委机关各科室：

 根据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2年国家随机监督抽查计划的通知》〔委办（2022—99）〕要求，我委制定了2022年涪陵区国家随机监督抽查计划，现印发给你们：

 一、监督检查内容
 （一） 医疗机构、 采供血机构、 放射诊疗机构、  职业健康检查和职业病诊断机构、母婴保健及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依法执业情况。

（二）医疗卫生机构预防接种管理、 传染病疫情报告和疫情控制、 消毒隔离措施落实、 医疗废物管理、 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等情况。

（三） 学校、公共场所、生活饮用水供水单位和餐具饮具集中消毒服务单位卫生管理情况。

（四）消毒产品和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生产经营情况。

（五）用人单位落实职业病防治法律法规情况；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 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依法执业情况。

（六）巩固2021年医疗机构依法执业专项监督检查、打击非法医疗美容服务、非法应用人类辅助生殖技术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工作成效，对工作情况开展“回头看”；对2021年随机监督抽查工作中被行政处罚的单位，开展“回头看”监督检查，重点查看其整改落实情况。

二、监督检查对象

（一）系统抽取检查对象。对已录入重庆市卫生健康执法监管服务平台（以下简称“市执法平台”）中的执法对象，国家卫生健康委监督中心采用系统随机抽取方式，抽取执法检查人员和监督检查单位，任务清单已通过市执法平台下发。

（二）我区自行抽取检查对象。

根据国家随机监督抽查计划，结合我区日常监督检查掌握的监管对象底数，按照随机抽取原则，制定小型集中式供水单位、二次供水单位、在主要网络平台从事水质处理器经销活动的网店，以及职业病危害用人单位的检查清单。

三、监督检查结果上报和公示

（一）抽查结果报送。

**1.个案填报。**对已录入市执法平台中的执法对象，采取个案方式填报监督抽查情况，在市执法平台“国家双随机版块”中填报个案的监督检查及实验室检测结果，任务完成结果以“信息报告系统”产出结果为准。区卫生健康执法支队要结合市执法平台“国家双随机版块”的相关填报要求，如实、按时填报监督检查、案件查处和用人单位信息卡等数据信息。

**2.汇总表填报。**对未录入市执法平台中的执法对象，尚不能通过市执法平台“国家双随机版块”填报个案信息，需以填报汇总表方式集中上报监督抽查情况。由区卫生健康执法支队按照各专业随机监督抽查工作计划（附件1—11）的要求，通过市执法平台“在线报表板块”报送汇总表。

**3.核实信息。**区卫生健康执法支队要按照抽查工作计划表及监督信息报告卡要求填报数据信息，落实人员加强对上报数据信息的审核，保证数据信息项目齐全、质量可靠。

（二）抽查结果公示。区卫生健康执法支队在抽查任务完成后按照“谁检查、谁录入、谁公开”的原则，将抽查结果信息录入市执法平台双随机管理模块，依法向社会公开，接受群众监督。抽查结果信息包括抽查未发现问题、发现问题已责令改正、行政处罚、无法联系（检查时单位已关闭等情形）等4类。未发现问题、发现问题已责令改正和无法联系的信息应当在抽查任务完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开，行政处罚信息自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开。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工作保障。我委将积极争取地方财政资金支持，加大国家随机监督抽查工作经费保障力度，委政策法规与职业健康科要加强对区监督执法机构、疾控机构的督促指导，组织开展国家随机监督抽查工作群众满意度调查。区卫生健康执法支队在开展监督抽查和区疾控中心在开展检测过程中要分别主动加强与市总队及市区疾控中心的沟通协调，积极争取上级部门的支持指导，确保国家随机监督抽查工作顺利开展。

（二）注重国家随机监督抽查与相关工作的衔接。区卫生健康执法支队要统筹安排好国家随机监督抽查、市级随机监督抽查、常态化疫情防控监督执法和其他监督检查工作任务，对同一检查对象，要在兼顾各专业需求的基础上争取一次性完成检查内容。除了完成国家随机抽查任务，要有针对性地开展卫生监督执法工作，积极推进通过手持执法终端、全过程执法记录设备等，提高行政执法效率、增强执法公正性。

（三）规范调整抽查对象和检查人员。在执行过程中，若执法检查人员有特殊原因难以执行抽查任务的，应及时向我委报告，我委将书面报市卫生健康委，由市卫生健康委作出调整决定，市卫生健康执法总队在市执法平台中具体调整，调整比例原则上不得超过抽取人员总数的15%。因重卡、录入错误等确需删除的，应由我委书面报市卫生健康委同意后，由市卫生健康执法总队统一操作删除，对应双随机抽查任务设置为完结。

（四）保质保量完成监督抽检任务。区疾控中心负责随机监督抽查中公共场所卫生、学校卫生、生活饮用水水质、出厂餐饮具的检测工作，并出具检验报告，若区疾控机构不具备检测能力的，我委将通过政府购买等方式委托有资质的检验机构承担。市疾控中心负责全市涉水产品、消毒产品检测工作，并出具检验报告。

（五）加强部门协同监管。在随机监督抽查执行中，要加强与公安、教育、市场监管、水利和乡镇政府等相关部门的沟通协作，加强信息互通共享，及时移交案件线索，通报监督检查情况，形成监管合力。

（六）依法严肃查处违法行为。区卫生健康执法支队在随机监督抽查中发现违法行为符合立案条件的，要坚决立案查处，维护国家随机监督抽查的严肃性。

附件：1. 2022年医疗卫生国家随机监督抽查计划

 2. 2022年母婴保健与计划生育国家随机监督抽查计划

 3.2022年放射卫生国家随机监督抽查计划

 4.2022年公共场所卫生国家随机监督抽查计划

 5.2022年学校卫生国家随机监督抽查计划

 6.2022年生活饮用水卫生国家随机监督抽查计划

 7.2022年传染病防治国家随机监督抽查计划

 8.2022年职业卫生国家随机监督抽查计划

 9.2022年度重庆市随机监督抽查项目满意度调查方案

重庆市涪陵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2年7月27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1

2022年医疗卫生国家随机监督抽查计划

一、工作任务

（一）医疗机构随机监督抽查。抽查我区医院（含中医院）3家，社区卫生服务机构1家、村卫生室（所）7家、诊所4家。抽查单位已通过市执法平台下达，具体双随机抽检单位名单见附表4，检查内容见附表1。

（二）采供血机构随机监督抽查。区中心血站。具体检查内容见附表2。

（三）“回头看”监督检查。对2021年医疗机构依法执业专项监督检查、医疗卫生随机监督检查、打击非法医疗美容服务专项整治中被处罚的单位开展“回头看”，重点检查被处罚单位整改落实等情况。

二、工作要求

（一）严肃查处违法行为。区卫生健康执法支队要切实做好监督抽查工作。抽查过程中中发现违法行为符合立案条件的，要坚决立案查处，重大案件及时上报查处情况。

（二）加强信息报送。请区卫生健康执法支队于11月4日前通过市执法平台在线填报模块填报“回头看”监督检查情况汇总表（附表3），并将监督抽查工作总结以纸质件和电子版形式报送至市卫生健康执法总队。同时报送我委。

市卫生健康执法总队联系人：李豪；联系电话：67794808；电子邮箱：372663835@qq.com 。

区卫生健康委联系人：董晓珊；联系电话：72370350

电子邮箱：342725496@qq.com 。

附表：1.2022年医疗机构国家随机监督抽查工作计划表

2.2022年采供血机构国家随机监督抽查工作计划表

3.医疗卫生“回头看”检查情况汇总表

4.重庆市涪陵区医疗卫生“双随机”抽取对象名单

附表1

**2022年医疗机构国家随机监督抽查工作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监督检查对象 | 抽检比例 | 检查内容 | 备注 |
| 1 | 医院（含中医院） | 6% | 1.医疗机构资质（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或备案情况、人员资格、诊疗活动、健康体检、医学检验）管理情况；2.医疗卫生人员管理情况；3.药品（麻醉药品、精神药品、抗菌药物）和医疗器械管理情况；4.医疗技术（医疗美容、临床基因扩增、干细胞临床研究、临床研究项目）管理情况；5.医疗文书（处方、病历、核酸检测报告等医学证明文件）管理情况；6.临床用血（用血来源、管理组织和制度，血液储存，应急用血采血）管理情况。 | 根据各医疗机构业务开展情况，检查内容可合理缺项。 |
| 2 | 社区卫生服务机构 | 2% |
| 3 | 卫生院 |
| 4 | 村卫生室（所） |
| 5 | 诊 所 |
| 其他医疗机构 |

附表2

**2022年采供血机构国家随机监督抽查工作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监督检查对象 | 抽检比例 | 检查内容 | 备注 |
| 1 | 一般血站 | 50% | 1.资质管理：按照许可范围开展工作；从业人员取得相关岗位执业资格或者执业注册而从事血液安全工作；使用符合国家规定的耗材；2.血源管理：按规定对献血者、供血浆者进行身份核实、健康征询和体检；按要求检测新浆员和间隔180 天的浆员的血浆；未超量、频繁采集血液（浆）；未采集冒名顶替者、健康检查不合格者血液(血浆)；3.血液检测：血液（浆）检测项目齐全；按规定保存血液标本；按规定保存工作记录；对检测不合格或者报废的血液（浆），按有关规定处理；4.包装储存运输：包装、储存、运输符合国家规定的卫生标准和要求；5.其它：未非法采集、供应、倒卖血液、血浆。 | 根据各机构业务开展情况，检查内容可合理缺项。 |
| 2 | 特殊血站 | 100% |
| 3 | 单采血浆站 | 50% |

附表3

**医疗卫生“回头看”检查情况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被处罚单位数 | 检查单位数 | 不合格情况 | 行政处罚情况 |
| 医疗机构资质管理 | 医疗卫生人员管理 | 药品和医疗器械管理 | 医疗技术管理 | 医疗文书管理 | 临床用血管理 | 查处案件数 | 罚没款金额（万元） | 吊销《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单位数 | 吊销诊疗科目单位数 |
| 执业许可证管理不符合要求单位数 | 人员资格管理（未使用非卫生技术人员）不符合要求单位数 | 医疗机构诊疗活动管理不符合要求单位数 | 健康体检管理不符合要求单位数 | 医师管理不符合要求单位数 | 外国医师管理不符合要求单位数 | 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医师管理不符合要求单位数 | 台湾医师管理不符合要求单位数 | 乡村医生管理不符合要求单位数 | 护士管理不符合要求单位数 | 医技人员管理不符合要求单位数 |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不符合要求单位数 | 抗菌药物管理不符合要求单位数 | 医疗器械管理不符合要求单位数 | 禁止临床应用技术管理不符合要求单位数 | 限制临床应用技术管理不符合要求单位数 | 医疗美容管理不符合要求单位数 | 临床基因扩增管理不符合要求单位数 | 干细胞临床研究管理不符合要求单位数 | 临床研究管理不符合要求单位数 | 处方管理不符合要求单位数 | 病历管理不符合要求单位数 | 医学证明文件管理不符合要求单位数 | 用血来源管理不符合要求单位数 | 血液储存管理不符合要求的单位数 | 用血管理组织和制度不符合要求单位数 | 应急用血采血管理不符合要求单位数 |
| 医疗机构依法执业专项监督检查回头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医疗卫生随机监督检查回头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打击非法医疗美容服务专项整治回头看 | 非医疗机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医疗机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数据包含2022 年度重庆市卫生健康领域“双随机、一公开” 市级监督抽查中有关医院的检查数据

附表4

**重庆市涪陵区医疗卫生“双随机”抽取对象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被监督单位 | 经营地址 | 监督员1 | 监督员2 | 要求报送日期 |
| 涪陵李志沧中医骨伤医院 | 重庆市涪陵区宏声大道66号 | 周娟娟 | 黄贵林 | 2022-11-30 |
| 涪陵唐济中医医院 | 重庆市涪陵区顺江移民小区A号路1号 | 周娟娟 | 龚英豪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中医院北斗路分院 | 重庆市涪陵区北斗路23号 | 何佳睿 | 黄贵林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新妙镇白鹤村卫生室 | 重庆市涪陵区新妙镇白鹤村3社 | 龚英豪 | 黄贵林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蔺市街道新桥村卫生室 | 重庆市涪陵区蔺市街道桥村5社（十三公里） | 吴逊 | 何佳睿 | 2022-11-30 |
| 涪陵方云梅诊所 | 重庆市涪陵区新妙镇力帆路1号附2号 | 王大政 | 何佳睿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龙桥街道牌坊村卫生室 | 重庆市涪陵区龙桥街道牌坊村5社 | 何佳睿 | 方超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蔺市街道五四村卫生室 | 重庆市涪陵区蔺市街道五四村3社（蔡家湾） | 方超 | 龚英豪 | 2022-11-30 |
| 涪陵潘仁红诊所 | 重庆市涪陵区石沱镇酒井路139号 | 蒋钊辉 | 周娟娟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新妙镇平政村卫生室 | 重庆市涪陵区新妙镇平政村2社 | 龚英豪 | 蒋钊辉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蔺市街道飞水村卫生室 | 重庆市涪陵区蔺市街道飞水村1社 | 何正旺 | 龚英豪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石沱镇长益村卫生室 | 重庆市涪陵区石沱镇长益村5社 | 吴逊 | 龚英豪 | 2022-11-30 |
| 涪陵王伟口腔诊所 | 重庆市涪陵区兴华中路59号1幢1-2、2-2 | 何佳睿 | 方超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崇义街道高山湾社区卫生服务站 | 重庆市涪陵区崇义街道高山湾居委4组 | 方超 | 王大政 | 2022-11-30 |
| 涪陵徐孝益诊所 | 重庆市涪陵新城区马鞍社区居委四组1-2（聚龙大道101号3附4号） | 黄贵林 | 何佳睿 | 2022-11-30 |

附件2

2022年母婴保健与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国家随机监督抽查计划

一、工作任务

（一）母婴保健与计划生育随机监督抽查。抽取辖区内50%的妇幼保健院、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和从事母婴保健技术服务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的医疗、保健机构，共25家。抽查单位已通过市执法平台下达，具体双随机抽检单位名单见附表3，检查内容见附表1。

（二）“回头看”监督检查。巩固打击非法应用人类辅助生殖技术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工作成效，并对2021年母婴保健与计划生育随机监督抽查受到行政处罚的单位，开展“回头看”监督检查，重点查看其整改落实情况。

**二、**工作要求

请区卫生健康执法支队于11月4日前通过市执法平台在线填报模块填报“回头看”监督检查情况汇总表（附表2），并将母婴保健与计划生育监督抽查工作总结以纸质件和电子版形式报送至市卫生健康执法总队，同时报送区卫生健康委。

 附表：

1：2022年重庆市母婴保健、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随机监督抽查计划表

2：重庆市母婴保健、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随机监督抽查“回头看” 检查情况汇总表

3：2022年重庆市涪陵区母婴保健、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随机监督抽查抽取对象名单

（区卫生健康委，联系人：董晓珊；联系电话：72370350；电子邮箱：342725496@qq.com）

**附表1**

**2022年母婴保健与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国家随机监督抽查工作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监督检查对象 | 抽检比例 | 检查内容 | 备注 |
| 1 | 妇幼保健院 | 50% | 1.机构及人员资质情况。开展母婴保健技术服务的机构执业资质和人员执业资格情况；开展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的机构执业资质和人员执业资格情况；开展人类辅助生殖技术等服务的机构执业资质情况；开展人类精子库的机构执业资质情况；2.法律法规执行情况。机构是否按照批准的业务范围和服务项目执业；人员是否按照批准的服务项目执业；机构是否符合开展技术服务设置标准；开展终止中期以上妊娠手术是否进行查验登记；开展人类辅助生殖技术是否查验身份证、结婚证；相关技术服务是否遵守知情同意的原则；出具医学证明文件和诊断报告是否符合相关规定；病历、记录、档案等医疗文书是否符合相关规定；是否设置禁止“两非”的警示标志；是否依法发布母婴保健与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广告；开展产前诊断、人类辅助生殖技术等服务是否符合相关要求；3. 制度建立情况。是否建立禁止胎儿性别鉴定的管理制度情况；是否建立终止中期以上妊娠查验登记制度情况；建立健全技术档案管理、转诊、追踪观察制度情况；是否建立孕产妇死亡、婴儿死亡以及新生儿出生缺陷报告制度情况；是否建立出生医学证明管理制度情况；是否具有保证技术服务安全和服务质量的其他管理制度情况。 | 根据各机构业务开展情况，检查内容可合理缺项。 |
| 2 | 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 | 50% |
| 3 | 其他医疗、保健机构 | 50% |

附表2

**母婴保健与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随机监督抽查**

**“回头看”监督检查情况汇总表**

 区（县、自治县）

|  |  |  |  |
| --- | --- | --- | --- |
| “回头看”事项类别 | 2021年行政处罚案件数 | 未完成整改单位数 | “回头看”行政处罚情况 |
| 行政处罚（户次） | 罚款金额（万元） | 没收金额（万元） | 吊销机构执业许可证（户） | 吊销技术人员执业资格证（人） | 移送其他部门（件） | 追究刑事责任（人） |
| 2021年重庆市母婴保健与计划生育随机监督抽查被处罚单位整改情况 |  |  |  |  |  |  |  |  |  |

填表人： 填表时间： 联系电话： 审核人：

附表3

重庆市涪陵区母婴保健与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随机监督抽查抽取对象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被监督单位 | 经营地址 | 监督员1 | 监督员2 | 抽检对象 |
| 1 | 重庆市涪陵区大木乡卫生院 | 重庆市市辖区涪陵区大木乡 | 刘应 | 杨建 | 2022-11-30 |
| 2 | 重庆市涪陵区白涛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重庆市涪陵区白涛街道兴隆街 | 刘应 | 段梅 | 2022-11-30 |
| 3 | 重庆市涪陵区清溪中心卫生院 | 重庆市涪陵区清溪镇东升路129号 | 刘应 | 杨建 | 2022-11-30 |
| 4 | 重庆市涪陵区武陵山乡卫生院 | 重庆市涪陵区武陵山乡茶园路20号 | 杨建 | 段梅 | 2022-11-30 |
| 5 | 重庆市涪陵区荔枝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顺江分中心 | 重庆市涪陵区顺江花园香江苑B栋1-1号 | 段梅 | 刘应 | 2022-11-30 |
| 6 | 重庆市涪陵区焦石中心卫生院 | 重庆市涪陵区焦石街上 | 段梅 | 刘应 | 2022-11-30 |
| 7 | 重庆市涪陵区南沱镇卫生院 | 重庆市涪陵区南沱镇南府路96号 | 段梅 | 刘应 | 2022-11-30 |
| 8 | 重庆市涪陵区罗云镇卫生院 | 重庆市涪陵区罗云镇星星路26号 | 杨建 | 段梅 | 2022-11-30 |
| 9 | 重庆市涪陵区龙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重庆市涪陵区龙桥街道街上 | 杨建 | 刘应 | 2022-11-30 |
| 10 | 涪陵新九洲妇科医院 | 重庆市涪陵区兴华西路7号(龙珠大厦) | 段梅 | 刘应 | 2022-11-30 |
| 11 | 重庆市涪陵区蔺市中心卫生院堡子分院 | 重庆市涪陵区蔺市街道堡子街上 | 段梅 | 刘应 | 2022-11-30 |
| 12 | 涪陵和美妇产医院 | 重庆市涪陵区滨江大道锦天名都外滩1号 | 刘应 | 杨建 | 2022-11-30 |
| 13 | 重庆市涪陵区石沱镇卫生院 | 重庆市市辖区涪陵区石沱镇街上 | 段梅 | 杨建 | 2022-11-30 |
| 14 | 重庆市涪陵区增福镇卫生院 | 重庆市涪陵区增福乡延寿村2社 | 刘应 | 段梅 | 2022-11-30 |
| 15 | 重庆市涪陵区新妙中心卫生院 | 重庆市涪陵区新妙镇适园村2社新政大道 | 段梅 | 杨建 | 2022-11-30 |
| 16 | 重庆市涪陵区人民医院 | 重庆市涪陵区安康路6号 | 刘应 | 段梅 | 2022-11-30 |
| 17 | 重庆市涪陵区中医院 | 重庆市涪陵新城区太乙大道38号 | 段梅 | 刘应 | 2022-11-30 |
| 18 | 重庆市涪陵区李渡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重庆市涪陵区李渡街道致远路96号 | 刘应 | 段梅 | 2022-11-30 |
| 19 | 重庆市涪陵区新城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重庆市涪陵新城区健康街38号 | 段梅 | 杨建 | 2022-11-30 |
| 20 | 重庆市涪陵中心医院 | 重庆市涪陵区高笋塘路2号 | 杨建 | 段梅 | 2022-11-30 |
| 21 | 重庆市涪陵区妇幼保健院 | 涪陵区太极大道21号 | 刘应 | 段梅 | 2022-11-30 |
| 22 | 涪陵薛友海中医院 | 重庆市涪陵区兴华西路38号 | 刘应 | 杨建 | 2022-11-30 |
| 23 | 重庆市涪陵区江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重庆市涪陵区江北街道点易居委4组 | 刘应 | 杨建 | 2022-11-30 |
| 24 | 康达医院 | 重庆市涪陵区百胜镇紫竹村一组 | 段梅 | 刘应 | 2022-11-30 |
| 25 | 重庆市涪陵区珍溪中心卫生院 | 重庆市涪陵区珍溪镇康复路 | 刘应 | 杨建 | 2022-11-30 |

附件3

2022年放射卫生国家随机监督抽查计划

一、工作任务

（一）放射诊疗机构监督抽查。在全市抽取10%的放射诊疗机构，我区抽查8家。抽查单位已通过市执法平台下达，具体双随机抽检单位名单见附表3，检查内容见附表1。

（二）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监督抽查。涪陵区暂无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

（三）“回头看”监督检查。对2021年放射卫生随机监督抽查受到行政处罚的单位，开展“回头看”监督检查，重点查看其整改落实情况。“回头看”监督检查名单见附表4。

1. 工作要求

请区卫生健康执法支队于11月4日前通过市执法平台在线填报模块填报“回头看”监督检查情况汇总表（附件2），并将放射卫生监督抽检工作总结以纸质件和电子版形式报送至市卫生健康执法总队。同时报送我委。

附表：1.2022年放射诊疗和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国家监督抽查工作计划表

1. 放射卫生随机监督抽查“回头看”检查情况汇总表

3.2022年涪陵区放射诊疗机构国家随机监督抽查单位名单

4. 2022年涪陵区放射卫生随机监督抽查“回头看”检查单位名单

（市卫生健康执法总队，联系人： 黄炜、皮沛竞；联系电话：68803689；电子邮箱：1062854524@qq.com）

（区卫生健康委，联系人：董晓珊；联系电话：72370350；电子邮箱：342725496@qq.com）

附表1

2022年放射诊疗和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国家随机监督抽查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监督检查对象 | 抽查 比例 | 检查内容 | 备注 |
| 1 | 放射诊疗机构(含中医医疗机构) | 20% | 1.建设项目管理情况；2.放射诊疗场所管理及其防护措施情况；3.放射诊疗设备管理情况；4.放射工作人员管理情况；5.开展放射诊疗人员条件管理情况；6.对患者、受检者及其他非放射工作人员的保护情况；7.放射事件预防处置情况；8.职业病人管理情况；9.档案管理与体系建设情况；10.核医学诊疗管理情况；11.放射性同位素管理情况；12.放射治疗管理情况。 |  |
| 2 | 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 | 100% | 1.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是否持有效资质（批准）证书；2.是否在批准的资质范围内开展工作；3.出具的报告是否符合相关要求；4.人员、仪器设备、场所是否满足工作要求；5.是否存在出具虚假文件情况；6.质量控制、程序是否符合相关要求；7.档案管理是否符合相关要求；8.管理制度是否符合相关要求；9.放射工作人员健康监护等管理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等。 |  |

附表2

放射卫生随机监督抽查“回头看”检查情况汇总表

|  |  |  |
| --- | --- | --- |
| 单位类别 | 2021年重庆市随机监督抽查处罚单位数 | “回头看”行政处罚情况 |
| 总数 | 整改单位数 | 未整改单位数 | 出现新的违法行为单位 | 案件数（件） | 罚没款金额（万元） |
| 放射诊疗机构 |  |  |  |  |  |  |
| 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 |  |  |  |  |  |  |

 区（县、自治县）

填表人： 填表时间： 联系电话： 审核人：

附表3

2022年涪陵区放射诊疗机构国家双随机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被监督单位** | **单位地址** | **监督专业** | **监督员1** | **监督员2** |
| 重庆市涪陵区新妙镇中心卫生院延伸点 | 重庆市涪陵区新妙镇护国路69号 | 放射诊疗 | 何正旺 | 吕萍 |
| 涪陵美照美年大健康体检中心 | 涪陵区太白大道18号重报时代中央1号商业 | 放射诊疗 | 王大政 | 郑福春 |
| 重庆市涪陵区蔺市中心卫生院堡子分院 | 重庆市涪陵区蔺市镇堡子街上 | 放射诊疗 | 吕萍 | 陈军 |
| 重庆市涪陵区泰康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太极大道38号 | 放射诊疗 | 吕萍 | 郑福春 |
| 涪陵佳欣口腔医院 | 重庆市涪陵区李渡新区聚龙大道（攀华未来城4号楼2楼） | 放射诊疗 | 何正旺 | 郑福春 |
| 重庆市涪陵区义和街道卫生院 | 重庆市涪陵区义和街道场上 | 放射诊疗 | 王大政 | 陈军 |
| 重庆市涪陵区中医院 | 重庆市涪陵区太乙大道15号 | 放射诊疗 | 王大政 | 郑福春 |
| 重庆市涪陵中心医院口腔分院 | 重庆市涪陵区太极大道47号 | 放射诊疗 | 陈军 | 郑福春 |

附表4

2022年涪陵区放射卫生随机监督抽查“回头看”检查单位名单

|  |  |
| --- | --- |
| **被监督单位** | **单位地址** |
| 重庆市涪陵区江东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涪陵区建陶路68号江东街道办事处 |
| 重庆市涪陵区南沱镇卫生院 | 重庆市涪陵区南沱镇街道 |

附件4

2022年公共场所卫生国家随机监督

抽查计划

一、工作任务

（一）公共场所卫生随机监督抽查。抽查全区所有人工游泳场所（包括学校内游泳场所）18户（其中抽检18户），抽查全区住宿场所43户（其中抽检22户），抽查全区沐浴场所11户（其中抽检6户），抽查全区美容美发场所57户（其中抽检11户），全区影剧院、游艺厅、歌舞厅、音乐厅1户（其中抽检1户），全区候车（机、船）室1户（其中抽检1户），抽查单位已通过市执法平台下达，具体双随机抽查单位名单见附表4，检查内容见附表1。

（二）“回头看”监督检查。对2021年公共场所卫生随机监督抽查受到行政处罚的单位，开展“回头看”监督检查，重点查看其整改落实情况。

二、工作安排

（一）动员部署阶段。7月，根据重庆市监督抽查计划的要求，制定工作方案，建立工作机制，进行工作部署。

（二）监督检查阶段。

8-9月，区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组织开展监督检查，查处违法行为，及时登录市执法平台，完善卫生监督档案，填报抽检信息。

公共场所顾客用品用具、水质、空气质量、微小气候样品检测由涪陵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开展实验室检测，出具检验、检测报告。

（三）总结上报阶段。

请区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分别于9月30日前，报送辖区季节性开放游泳场所监督检测情况。11月4日前通过市执法平台在线填报模块填报“回头看”监督检查情况汇总表（附表2），并将公共场所卫生监督抽查工作总结以纸质件和电子版形式报送至市卫生健康执法总队。同时报送我委。

三、工作要求

（一）区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区疾控中心要从切实维护广大人民群众健康权益的高度出发，高度重视监督抽检工作，切实加强领导，明确责任，确保监督抽检工作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二）区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区疾控中心要严格按照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的要求开展监督抽检工作，按照本实施方案，通过开展监督抽检工作，查找存在的突出问题，研究分析深层次原因，不断总结经验，建立和完善长效监管机制。

（三）对监督抽检工作中发现的违法行为，区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要严格依法查处。监督检查中发现的相关违法信息和线索，如生活美容场所涉嫌违法开展医疗美容等线索，及时通报、协查。重大案件信息及时向我委报告。

附表：1.2022年重庆市涪陵区公共场所卫生随机监督抽查检查表

2.2022年重庆市涪陵区公共场所卫生随机监督抽查工作计划表

3.2022年重庆市公共卫生监督抽查“回头看”检查情况汇总表

4.2022年重庆市涪陵区公共场所双随机监督检查抽检单位名单

（市卫生健康执法总队，联系人：刘旭；联系电话68890051；电子邮箱：2539037518@qq.com）

（区卫生健康委，联系人：董晓珊；电话：72370350；电子邮箱：342725496@qq.com）

附表1

重庆市涪陵区公共场所国家“双随机”监督检查表

**单位名称：**

**地址：**

**经营者: 联系电话： 场所类别**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卫生许可证号：**

**（一）卫生管理**

1、 持有效卫生许可证：是（ ）； 否（ ） ；

2、按规定建立卫生管理制度（档案）、设立卫生管理部门或人员：是（ ）； 否（ ）

3、从业人员取得有效健康合格证明：是（ ）； 否（ ）

4、按规定组织从业人员进行卫生知识培训：是（ ）； 否（ ）

5、按规定对空气、水质、照明、噪声、顾客用品用具等进行卫生检测：是（ ）； 否（ ）

6、按规定公示卫生许可证、卫生信誉度等级和卫生检测结果：是（ ）； 否（ ）

**（二）设施设备和公共卫生间**

1、按规定配备、使用防病媒生物或废弃物存放设施设备：是（ ）； 否（ ）

2、按规定设置、使用清洗、消毒、保洁、盥洗等设施设备：是（ ）； 否（ ）

3、按规定设置、使用公共卫生间：是（ ）； 否（ ）

**（三）通风系统**

1、加强场所内通风（自然通风、机械排风等）：是（）；否（）；合理缺项（ ）

2、使用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应符合相关卫生标准和规范要求：是（）；否（）；合理缺项（ ）

**（四）用品用具**

1、按规定对公共用品用具进行清洗、消毒、保洁：是（ ）； 否（ ） ；合理缺项（ ）

2、按规定使用一次性用品用具：是（ ）； 否（ ） ；合理缺项（ ）

3、索取公共卫生用品检验合格证明和其他相关资料：（ ）； 否（ ） ；合理缺项（ ）

**（五）危害健康事故处置**

1、按规定处置危害健康事故：是（ ）； 否（ ） ；合理缺项（ ）

2、按规定报告危害健康事故：是（ ）； 否（ ） ；合理缺项（ ）

**（六）禁止吸烟**

1、设置醒目的禁止吸烟警语和标志：是（ ）； 否（ ）

2、室内公共场所禁止吸烟：是（ ）； 否（ ）

**（七）其他**

1、住宿场所按照《艾滋病防治条例》放置安全套或者发售设施：是（ ）； 否（ ） ；合理缺项（ ）

2、生活美容场所未违法开展医疗美容：是（ ）； 否（ ） ；合理缺项（ ）

**（八）公共场所卫生监督量化分级管理等级评定情况**

本次开展量化评级：  A级（ ）； B级（ ）； C级（ ）；

**（九）疫情防控**

1、认真落实公共场所疫情防控责任主体，建立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应急预案和卫生培训制度：是（ ）； 否（ ）

2.对从业人员开展传染病防控和卫生知识培训并做好记录：是（ ）； 否（ ）

3、配备足够的红外体温计、消毒液、口罩等物资：是（ ）； 否（ ）

4、每日开展从业人员健康状况检查：是（ ）； 否（ ）

5、每日开展场所内环境及电梯、门把手、顾客接触较多的桌面等关键部位清洁、消毒：是（ ）； 否（ ）

6、是否按照要求落实新冠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是（ ），否（ ）

**陪同检查人： 检查人： 、**

**日期：2022年 月 日 期：2022年 月 日**

附表2

**2022年公共场所卫生国家随机监督抽查工作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监督检查对象 | 抽查范围和数量 | 检查内容 | 检测项目 |
| 游泳场所 | 全市全部人工游泳场所（含学校内游泳场所）(a) | 1.设置卫生管理部门或人员情况2.建立卫生管理档案情况3.从业人员健康体检情况4.设置禁止吸烟警语标志情况5.对空气、水质、顾客用品用具等进行卫生检测情况6.公示卫生许可证、卫生信誉度等级和卫生检测信息情况7.对顾客用品用具进行清洗、消毒、保洁情况8.实施卫生监督量化分级管理情况9.住宿场所按照《艾滋病防治条例》放置安全套或者设置安全套发售设施情况10.生活美容场所违法开展医疗美容情况11.公共场所新冠疫情常态化防控措施落实情况。(b) | 1.泳池水浑浊度、pH、游离性余氯、尿素、菌落总数、大肠菌群；2.浸脚池水游离性余氯 |
| 住宿场所 | 全市总数10%(a) | 1.棉织品外观、细菌总数、大肠菌群、金黄色葡萄球菌、pH2.杯具外观、细菌总数、大肠菌群 |
| 沐浴场所 | 全市总数5%(a) | 1.棉织品外观、细菌总数、大肠菌群、金黄色葡萄球菌、pH2.沐浴用水嗜肺军团菌、池水浊度 |
| 美容美发场所 | 全市总数4%(a) | 1.美容美发工具细菌总数、大肠菌群、金黄色葡萄球菌2.棉织品外观、细菌总数、大肠菌群、金黄色葡萄球菌、pH |
| 其他公共场所 | 全市全部候车（机、船）室。辖区营业面积2000m2以上商场（超市）60户，影剧院40户，游艺厅、歌舞厅、音乐厅共80户，数量不足的全部检查。(a) | 室内空气中CO2、甲醛、苯、甲苯、二甲苯(e) |
| 集中空调 | 全市已抽取公共场所中使用集中空调通风系统的全部检查；其中抽取30户进行检测，数量不足的全部检测 | 1.建立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档案(c)2.建立预防空气传播性疾病应急预案情况(c)3.开展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检测或卫生学评价情况(d)4.开展集中空调通风系统清洗消毒情况5.新风口、开放式冷却塔依标准设置情况 | 1.风管内表面积尘量、细菌总数、真菌总数(f)2.冷却水中嗜肺军团菌(g) |

 a.游泳场所按抽查任务的100%进行检测，住宿场所、沐浴场所、其他公共场所按抽查任务的50%进行检测，美容美发场所按抽查任务的20%进行检测。b.落实属地新冠疫情常态化防控措施要求即为合格。

 c.指《公共场所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规范》（WS 394-2012）规定的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档案和预防空气传播性疾病应急预案。

 d.使用单位需提供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检测报告复印件。

 e.只对6个月内进行过室内大面积装修的场所检测甲醛、苯、甲苯、二甲苯项目。

 f.使用无风管集中空调通风系统的，该指标合理缺项。g.使用非开放式冷却塔集中空调通风系统的，该指标合理缺项。

附表3

公共场所卫生随机监督抽查“回头看”检查情况汇总表

 区（县、自治县）

|  |  |  |  |  |
| --- | --- | --- | --- | --- |
| 监督检查对象 | 2021年重庆市随机监督抽查处罚单位数 | 未完成整改单位数 | 出现新的违法行为单位数 | “完成整改单位数随机监 |
| 行政处罚案件数（件） | 罚没款（万元） |
| 游泳场所 |  |  |  |  |  |
| 住宿场所 |  |  |  |  |  |
| 沐浴场所 |  |  |  |  |  |
| 美容美发场所 |  |  |  |  |  |
| 其他公共场所 |  |  |  |  |  |
| 集中空调 |  |  |  |  |  |

填表人： 填表时间： 联系电话： 审核人：

附件4：

2022年重庆市涪陵区公共场所双随机监督检查抽检单位名单

|  |  |  |
| --- | --- | --- |
| **被监督单位** | **单位地址** | **抽检对象** |
| 重庆树人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涪陵天籁城分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宏声大道52号天籁城 | 游泳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罗吉良（翔正丽都游泳池） | 重庆市涪陵区兴华西路15号（翔正丽都小区内） | 游泳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重庆渝恒体育发展有限公司涪陵第一分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聚业大道11号（恒大山水城）综合楼第1层至4层 | 游泳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重庆树人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涪陵滨江大道黄金海岸分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滨江大道二段88号金科黄金海岸 | 游泳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重庆爱动体育设施有限公司涪陵分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兴华中路60号 | 游泳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重庆树人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涪陵廊桥水岸分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滨江大道88号金科廊桥水岸 | 游泳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重庆市涪陵区奥体中心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新城区奥体路1号 | 游泳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重庆树人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涪陵金科天宸分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宏声大道93号金科天宸 | 游泳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重庆树人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涪陵天湖小镇分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宏声大道87号天湖小镇 | 游泳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涪陵区易点游泳中心 | 重庆市涪陵区滨江大道二段48号（滨江国际二期）裙楼负一层游泳馆 | 游泳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查波（精灵城） | 重庆市涪陵区兴华中路25号泽胜商业步行街二期裙楼G层27、28、29号 | 游泳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谷金波游泳场 | 重庆市涪陵区顺江花园中心广场南侧游泳池附属房屋 | 游泳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重庆市德辉体育健身有限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滨江大道二段32号（体育健身中心）负1-1第四层 | 游泳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重庆美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蔺市镇大桥村一社 | 游泳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重庆树人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涪陵红星国际广场分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观音殿路6号红星国际广场 | 游泳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唐兴江（燕兴旅社） | 重庆市涪陵区李渡街道办事处马鞍社区居委三组 | 住宿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候玉兰（明星招待所） | 重庆市涪陵区焦石镇东泉村2组焦石大道 | 住宿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涪陵区香格尔宾馆 | 重庆市涪陵区兴华西路 | 住宿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涪陵区怡家人宾馆 | 重庆市涪陵区兴华东路顺江居委一组“朝华-祥和居”3-41 | 住宿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涪陵区满馨宾馆 | 重庆市涪陵区马鞍街道和平移民点B区B栋105号 | 住宿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重庆市涪陵区风琴半岛食府 | 重庆市涪陵区江北黄旗8组 | 住宿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涪陵区府院宾馆 | 重庆市涪陵区聚龙大道89号（学府新城）8幢3-1、3-4、3-5、3-6 | 住宿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重庆市武陵山寨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武陵山乡乐道村2组 | 住宿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何水碧（敦举招待所） | 重庆市涪陵区兴华东路55号 | 住宿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刘洪志（宏声旅馆） | 重庆市涪陵区荔枝街道梓里荷香村五社 | 住宿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高映芬 | 重庆市涪陵区兴华中路55号第二层 | 住宿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涪陵区珂蔓大酒店 | 重庆市涪陵区顺江大道江畔成品商务会所1-2层 | 住宿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重庆市涪陵区晓勇宾馆 | 重庆市涪陵区龙潭镇建设东路53号 | 住宿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涪陵区八方园宾馆 | 重庆市涪陵区荔枝办事处黎明路（金座大厦）A幢（12.13）-1 | 住宿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重庆南栖宾馆有限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广场路2号同景.南门金阶2-6-1至2-6-6 | 住宿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徐宗琴招待所 | 重庆市涪陵区黎明北路2号 | 住宿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陈敏（华天招待所） | 重庆市涪陵区公园路23号附1号 | 住宿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涪陵区学府宾馆 | 重庆市涪陵区李渡街道马鞍聚龙大道89号（3号楼2单元2－2） | 住宿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涪陵区途岸宾馆 | 重庆市涪陵区白涛街道巴王路49号附3号 | 住宿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涪陵区白涛香侬广场宾馆 | 重庆市涪陵区白涛街道小田溪3组江西湾广场 | 住宿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涪陵区平安旅馆 | 重庆市涪陵火车站警务综合楼二楼 | 住宿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涪陵区宏豪宾馆 | 重庆市涪陵区白涛街道巴王路10-10 | 住宿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重庆泰诚实业有限公司涪陵十六分店 | 重庆市涪陵区白涛街道兴隆街15号附1号 | 沐浴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吴萍（小皇子孕婴） | 重庆市涪陵区聚贤大道19号附85号（奥体中央公园）36幢1-3 | 沐浴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重庆泰诚实业有限公司涪陵七分店 | 重庆市涪陵区兴华东路8号（东站天街）1幢-2-9 | 沐浴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帅兴艳（修淳美容养生馆） | 重庆市涪陵区兴华中路25号2幢B-21-17 | 美容美发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王伦剑（爱美汇化妆品店） | 重庆市涪陵区聚龙大道101号附16号 | 美容美发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况月芳（艺手人生理发店） | 重庆市涪陵区江东街道办事处团结路20号1层5号 | 美容美发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王建芳（金凤理发店） | 重庆市涪陵区荔枝办事处望涪七组（北斗路29）第3层 | 美容美发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王彩霞（顶尖发屋） | 重庆市涪陵区白涛街道兴政路10号 | 美容美发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重庆兮涵美容服务有限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太极大道7号C幢第1层 | 美容美发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况小露（理发店） | 重庆市涪陵区清溪镇安民路18号附2 | 美容美发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陈怡霏美容店 | 重庆市涪陵区荔枝街道兴华中路25号（泽胜商业步行街）双子星1A.1B楼1-C125-126 | 美容美发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刘小琴理发店 | 重庆市涪陵区武陵山乡龙塘路4号 | 美容美发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代游建理发店 | 重庆市涪陵区焦石镇板栗村1组 | 美容美发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涪陵区荷塘月色歌城 | 重庆市涪陵区望州路13号3幢 | 影剧院、游艺厅、歌舞厅、音乐厅（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涪陵区科顺交通站场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高山湾汽车客运站 | 重庆市涪陵区崇义街道办事处高山湾居委3组、4组 | 候车（机、船）室（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重庆梦氏健身服务有限公司 | 市辖区\_涪陵区\_敦仁街道办事处兴华中路25号 | 游泳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张亚非 | 重庆市涪陵区敦仁街道建涪路39号1-3（自主承诺） | 沐浴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刘忠勇 | 重庆市涪陵区敦仁街道办事处 | 美容美发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涪陵区鑫满意足足浴馆 | 荔圃路15号附8号泽胜温泉城4期36幢1-商业8 | 沐浴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涪陵区方源休闲娱乐中心 | 重庆市涪陵区白涛街道巴王路47号负一楼 | 沐浴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重庆市涪陵区汇江体育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马鞍街道聚龙大道69号涪陵百汇广场4-008号商铺 | 游泳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涪陵区博友宾馆 | 重庆市涪陵区崇义街道荔圃路15号附1号泽胜温泉城四期36幢1-商业1（自主承诺） | 住宿场所（无检测任务） |
| 涪陵区朋归宾馆 | 重庆市涪陵区马鞍街道师院北路12号附10号 | 住宿场所（无检测任务） |
| 重庆科振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滨江大道二段6号 | 游泳场所（有检测任务，无集中空调） |
| 涪陵区文可绿化植物经营部 | 重庆市涪陵区兴华中路25号2幢B-25-6 | 美容美发场所（无检测任务） |
| 李煜静 | 重庆市涪陵区荔枝街道兴华中路50号2幢 | 住宿场所（无检测任务） |

附件5

2022年重庆市涪陵区学校卫生国家随机

监督抽查计划

一、工作任务

（一）学校卫生监督 抽取全区21所中小学校，抽本单位已通过市执法平台下达，具体抽查单位详见附表4。检查内容见附表1。

（二）“回头看”监督检查 对2021年学校卫生随机监督抽查受到行政处罚的6所学校开展“回头看”监督检查，重点查看其整改落实情况。

二、工作要求

请区卫生健康委执法支队于11月4日前通过市执法平台在线填报模块填报学校学习用品国家随机监督抽查信息汇总表（附表 2）、“回头看”监督检查情况汇总表（附表3），并将学校卫生监督抽查工作总结以纸质件和电子版形式报送至市卫生健康执法总队。同时报送我委。

附表：

1.2022年重庆市涪陵区学校卫生国家随机监督抽查工作计划表

 2.2022年重庆市涪陵区学校学习用品国家随机监督抽查信息汇总表

3.重庆市涪陵区学校卫生随机监督抽查“回头看”检查情况汇总表

4.2022年重庆市涪陵区学校卫生国家监督抽查名单

（市卫生健康执法总队，联系人：明佳；联系电话：67793632；电子邮箱： xxwsjdc@sina.com）

（区卫生健康委，联系人：董晓珊；电话：72370350；电子邮箱：342725496@qq.com）

附表 1

## 2022年重庆市涪陵区学校卫生随机监督抽查工作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监督检查对象** | **范围和数量** | **检查内容** | **检测项目** |
| 中小学校及高校 | 辖区学校总数的15%(a) | 1.学校落实教学和生活环境卫生要求情况，包括教室课桌椅配备(b)、教室采光和照明(c)、教室人均面积、教室和宿舍通风设施、教学楼厕所及洗手设施设置等情况。学校提供的学习用品达标情况（d），包括教室灯具、考试试卷等情况；2.学校落实传染病和常见病防控要求情况，包括专人负责疫情报告、传染病防控“一案八制”(e)、晨检记录和因病缺勤病因追查与登记记录、复课证明查验、新生入学接种证查验登记、每年按规定实施学生健康体检等情况。学校新冠疫情常态化防控措施落实情况；(f)3.学校落实饮用水卫生要求情况，包括使用自建设施集中式供水的学校落实水源卫生防护、配备使用水质消毒设施设备情况和使用二次供水的学校防止蓄水池周围污染和按规定开展蓄水池清洗消毒情况；4.学校纳入卫生监督协管服务情况。 | 1.教室采光照明、教室人均面积、学校自制考试试卷纸张D65亮度及D65荧光亮度、字体字号、行空。2.学校自建设施集中式供水和二次供水水质色度、浑浊度、臭和味、肉眼可见物、pH和消毒剂余量。 |

a.按抽查任务的50%进行检测。

b.指每间教室至少设有2种不同高低型号的课桌椅，且每人一席。

c.教室采光和照明检查项目含窗地面积比、采光方向、防眩光措施、装设人工照明、黑板局部照明灯设置、课桌面照度及均匀度、黑板照度及均匀度，按照《中小学校教室采光和照明卫生标准》（GB7793）的规定进行达标判定。

d.指达到《儿童青少年学习用品近视防控卫生要求》（GB40070）相关规定情况。

e.指《中小学校传染病预防控制工作管理规范》（GB28932）第4.8条规定的传染病预防控制应急预案和相关制度。

f.落实属地新冠疫情常态化防控措施要求即为合格。

附表 2

 **2022年重庆市涪陵区学校学习用品国家随机监督抽查信息汇总表**

|  |  |
| --- | --- |
| 普通教室照明灯具 | 学校自制考试试卷 |
| 检查学校数  | 抽查合格学校数（a） | 检查学校数 | 检测合格学校数 |
| 强制性产品认证  | 色温  | 显色指数  | 蓝光（b） | 纸张D65亮度及D65荧光亮度（c） | 字体和字号 | 行空 |
|  |  |  |  |  |  |  |  |  |

a.灯具检查可通过现场查看灯具标志标识及索证资料来完成。

b.对于GB 7001中不免除视网膜蓝光危害评估的灯具，根据IEC/TR 62778进行蓝光危害评估，黑板局部照明灯或教室一般照明灯中有一种不合格即判定为该项不合格；其他免除视网膜蓝光危害评估的灯具默认蓝光合格。

c.可通过实验室检测或现场查看索证资料来完成。

填表人： 填表时间： 联系电话： 审核人：

附表3

学校卫生随机监督抽查“回头看”检查情况汇总表

 区（县）

|  |  |  |  |  |
| --- | --- | --- | --- | --- |
| 监督检查单位 | 2021年重庆市随机监督抽查处罚单位数 | 未完成整改单位数 | 出现新的违法行为单位数 | “回头看”行政处罚情况 |
| 行政处罚案件数（件） | 罚款金额（万元） |
| 小学 |  |  |  |  |  |
| 中学 |  |  |  |  |  |
| 高校 |  |  |  |  |  |

填表人： 填表时间： 联系电话： 审核人：

附件4

2022年重庆市涪陵区学校卫生国家监督抽查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被监督单位** | **单位地址** | **社会信用代码** | **抽检对象** | **监督员1** | **监督员2** | **要求报送日期** |
| 重庆市涪陵区百胜镇河场小学校 | 重庆市涪陵区百胜镇双河场村2社 | 125001026814590196 | 中小学校及高校（有检测任务） | 郑福春 | 陈军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李渡街道石泉小学校 | 重庆市涪陵区李渡街道桂花园村三社 | 125001026786956514 | 中小学校及高校（有检测任务） | 谢强 | 郑福春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焦石镇复兴小学校 | 重庆市涪陵区焦石镇板栗村1组 | 12500102683941466G | 中小学校及高校（有检测任务） | 张剑 | 李峰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第十一小学校 | 重庆市涪陵区李渡街道双庙街71号 | 12500102798049005F | 中小学校及高校（有检测任务） | 张剑 | 谢强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白涛街道实验小学校 | 重庆市涪陵区白涛街道巴王路19号 | 12500102688947568N | 中小学校及高校（有检测任务） | 陈军 | 李峰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城区第十四小学校 | 重庆市涪陵区聚贤大道10号 | 1250010235869975X7 | 中小学校及高校（有检测任务） | 张剑 | 谢强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城区第十三小学校 | 重庆市涪陵区新城区蚂蝗石移民小区 | 12500102305181818C | 中小学校及高校（有检测任务） | 张剑 | 郑福春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江东街道中心小学校 | 重庆市涪陵区江东办事处团结路28号 | 12500102691249568R | 中小学校及高校（有检测任务） | 李峰 | 张剑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新妙镇两汇小学校 | 重庆市涪陵区新妙镇两汇移民街18号 | 12500102681461231Q | 中小学校及高校（有检测任务） | 张剑 | 谢强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义和街道中心小学校 | 重庆市涪陵区义和镇兴义南路8号 | 12500102691249592A | 中小学校及高校（有检测任务） | 郑福春 | 李峰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新妙镇四合小学校 | 重庆市涪陵区新妙镇金凤六社 | 1250010268146124XG | 中小学校及高校（有检测任务） | 郑福春 | 张剑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蔺市街道堡子小学校 | 重庆市涪陵区蔺市街道红旗居委勤学路47号 | 12500102066165211J | 中小学校及高校（无检测任务） | 陈军 | 张剑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清溪镇土地坡九年制学校 | 重庆市涪陵区清溪镇胜利村 | 125001027958710365 | 中小学校及高校（无检测任务） | 谢强 | 陈军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百胜镇丛林九年制学校 | 重庆市涪陵区百胜镇中心村一组 | 12500102795875360K | 中小学校及高校（无检测任务） | 陈军 | 李峰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创新计算机学校 | 重庆市涪陵区江东建陶一路2号 | 52500102451952473R | 中小学校及高校（无检测任务） | 郑福春 | 陈军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珍溪镇中心小学校 | 重庆市涪陵区珍溪镇新苑路211号 | 125001027980489426 | 中小学校及高校（无检测任务） | 李峰 | 谢强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城区第三小学校 | 重庆市涪陵区兴华中路47号 | 125001027530891855 | 中小学校及高校（无检测任务） | 谢强 | 陈军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清溪镇中心小学校 | 重庆市涪陵区清溪镇安民路43号 | 12500102686225449M | 中小学校及高校（无检测任务） | 谢强 | 张剑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清溪镇龙庙小学校 | 重庆市涪陵区清溪镇建设村三组 | 12500102686225449M | 中小学校及高校（无检测任务） | 陈军 | 张剑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医药卫生学校 | 重庆市涪陵区李渡太白大道9号 | 52500102320472883C | 中小学校及高校（无检测任务） | 谢强 | 张剑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白涛街道石门小学校 | 重庆市涪陵区白涛街道石门村二社 | 1250010268894755XN | 中小学校及高校（无检测任务） | 张剑 | 陈军 | 2022-11-30 |

备注:2022年学校卫生国家双随机共21所学校，有检测任务的共11所学校。

附件6

2022年生活饮用水卫生国家随机监督

抽查计划

一、工作任务

（一）供水单位卫生随机监督抽查。

1.抽查我区所有城市集中式供水单位4家；所有设计日供水1000m3以上的农村集中式供水单位共22家，具体抽查单位名单见附表8，检查内容见附表1。

2.抽查30%的农村在用小型集中式供水乡镇，每个乡镇抽取30%的设计日供水100m3以上小型农村集中式供水单位共5个；抽取辖区内10个二次供水设施。具体抽查单位名单见附件9，检查内容见附表1，

（二）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随机监督抽查。

1.抽查化学处理剂生产企业各1家，被抽取单位（产品）的检查内容见附表 2，抽取单位名单见附表8。

2.区卫健康执法支队自行抽取在主要网络平台从事经销活动的所有网店，检查网店所有产品。

（三）回头看”监督检查。

对 2021 年生活饮用水卫生随机监督抽查受到行政处罚的单位，开展“回头看”监督检查，重点查看其整改落实情况。

二、工作要求

（一）统筹推进随机抽查工作。将《重庆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关于2022年重庆市卫生健康随机监督抽查计划的通知》明确的生活饮用水卫生市级随机检查任务， 及我区自行抽查任务与国家随机监督抽查任务进行整合，统筹开展监督检查，合并统计相关数据，统一报送工作总结。

（二）加强采样及检测。根据随机抽查任务清单，开展涉水产品的抽样，并将从涉水产品生产企业抽检的样品送市疾控中心进行产品检测。

（三）强化信息报送。

请区卫生健康委于10月28日前通过市执法平台中在线报表统计模块填报汇总表（附表3—7），并将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抽查工作总结以纸质件和电子版形式报送至市卫生健康执法总队。同时报送我委。

附表：

1. 2022年生活饮用水卫生随机监督抽查工作计划表

2. 2022 年涉水产品随机监督抽查工作计划表

3.2022 年小型集中式供水卫生安全巡查服务实施情况汇总表

4.2022 年二次供水卫生管理随机监督抽查信息汇总表

5.2022 年小型集中式供水和二次供水水质随机监督抽查信

息汇总表

6. 2022 年涉水产品经营单位随机监督抽查信息汇总表

7.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抽查“回头看”检查情 况汇总表

8.重庆市涪陵区2022年生活饮用水国家监督抽查名单

9.重庆市涪陵区2022年小型集中式供水及二次供水国家监督抽查名单

（市卫生健康执法总队联系人： 罗荣露； 联系电话： 68810186 ； 电子邮箱：651687578@qq.com）

（区卫生健康委，联系人：董晓珊；电话：72370350；电子邮箱：342725496@qq.com）

附表1

2022年生活饮用水卫生国家随机监督抽查工作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 |
| 监督检查对象(a) | 范围和数量 | 检查内容 | 检测项目 | 责任区县 |
| 城市集中式供水 | 辖区城市城区和县城的全部水厂 | 1.持有卫生许可证情况2.水源卫生防护情况3.供管水人员健康体检和培训情况4.涉水产品卫生许可批件情况5.水质消毒情况6.水质自检情况(d) | 出厂水色度、浑浊度、臭和味、肉眼可见物、pH和消毒剂余量 | 详见市执法平台。 |
| 农村集中式供水(b) | 辖区农村全部设计日供水1000m3以上水厂 |
| 小型集中式供水 | 每个区县在用小型集中式供水的乡镇数的至少30%(c) | 1.饮用水卫生安全巡查服务开展情况2.持有卫生许可证情况3.处罚情况 | 各区县要根据辖区内综合卫生监督档案及相关调查资料等信息掌握的单位底数，按照相关要求制定双随机抽查清单。 |
| 每个乡镇抽查30%的设计日供水100m3以上水厂(c) |
| 二次供水 | 每个区县10个二次供水设施，不足10个的全部检查(c) | 1.供管水人员健康体检和培训情况2.设施防护及周围环境情况3.储水设备定期清洗消毒情况4.水质自检情况(d)5.饮用水卫生安全巡查服务开展情况 | 出水色度、浑浊度、臭和味、肉眼可见物、pH和消毒剂余量 |

 注：a.不含学校内的自建设施集中式供水和二次供水。

 b.农村集中式供水为监督检查信息卡上标记类别为“乡镇”的集中式供水。

 c.各地在综合卫生监督档案、饮用水卫生安全巡查档案或记录以及相关调查资料等信息的基础上自行制定清单并实施双随机抽查。

 d.水质自检包括委托检测。

附表2

2022年涉水产品国家随机监督抽查工作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类别 | 范围和数量 | 检查内容 | 检测项目(a) | 责任区县 |
| 输配水设备 | 辖区内的生产企业，每个企业抽查1-3个产品 | 1.生产企业符合《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规范》情况2.产品卫生许可批件、标签、说明书 | 产品卫生安全性检测 | 详见市执法平台 |
| 水处理材料 |
| 化学处理剂 |
| 水质处理器 | 辖区内的生产企业，每个企业抽查1-2个产品 | 1.生产企业符合《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规范》情况2.产品卫生许可批件、标签、说明书 |
| 辖区内2个实体经营单位(b)，含1个城市商场、超市或专营商店、1个乡镇综合或专营市场。 | 1.标签、说明书2.产品卫生许可批件 | ---------- | 大渡口区、长寿区、江津区、綦江区、荣昌区、开州区、梁平区、丰都县、巫溪县、酉阳县 |
| 辖区内所有主要网络平台从事经销活动的网店，检查网店所有产品。 | 产品卫生许可批件 | 各区县根据辖区内综合卫生监督档案及相关调查资料等信息掌握的单位底数制定双随机抽查清单。 |
| 进口涉水产品 | 辖区内在华责任单位，每个单位抽查1-3种产品 | 1.标签、说明书2.产品卫生许可批件 | 产品卫生安全性检测 | 详见市执法平台 |
| 现制现售饮用水自动售水机 | 辖区内1个经营单位(b)，每个单位抽查1-3个应用现场。 | 产品卫生许可批件 | 出水水质菌落总数、总大肠菌群、色度、浑浊度、臭和味、肉眼可见物、pH、耗氧量等 | 壁山区、南岸区、永川区、万州区、九龙坡区、沙坪坝区 |

 注：a.无负压供水设备、饮用水消毒设备、大型水质处理器产品卫生安全性检测合理缺项。

 b.各地在综合卫生监督档案及相关调查资料等信息基础上自行制定清单并实施双随机抽查。

附表3

2022年小型集中式供水卫生安全巡查服务实施情况汇总表

 区（县、自治县）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在用小型集中式供水的乡镇总数 | 检查乡镇数 | 检查的乡镇中已开展卫生安全巡查的乡镇数(a) | 检查的乡镇中在用小型集中式供水水厂数 | 已建立基本情况档案的小型集中式供水水厂数(b) | 已建立卫生安全巡查档案的小型集中式供水水厂数(b) | 检查的小型集中式供水中持有卫生许可证的水厂数 | 案件数 | 罚款金额（万元） |
|  |  |  |  |  |  |  |  |  |

注：a.提供饮用水卫生安全巡查服务的机构建立有农村集中式供水基本情况档案或卫生安全巡查记录，才可判定为已开展饮用水卫生安全巡查。

b.指由饮用水卫生安全巡查服务机构建立的相关档案。

填表人： 填表时间： 联系电话： 审核人：

附表4

2022年二次供水卫生管理国家随机监督抽查信息汇总表

 区（县、自治县）

|  |  |  |  |  |  |
| --- | --- | --- | --- | --- | --- |
| 辖区内二次供水设施总数 | 检查设施数 | 检查内容符合要求设施数 | 检查的二次供水设施中已开展饮用水卫生安全巡查服务的设施数 | 案件数 | 罚款金额（万元） |
| 供管水人员健康体检和培训 | 设施卫生防护及周围环境 | 储水设备定期清洗消毒 | 开展水质自检 |
|  |  |  |  |  |  |  |  |  |

 填表人： 填表时间： 联系电话： 审核人：

附表5

2022年小型集中式供水和二次供水水质国家随机监督抽查信息汇总表

 区（县、自治县）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类别 | 检测单位数(a) | 合格单位数(b) | 色度 | 浑浊度 | 臭和味 | 肉眼可见物 | pH | 消毒剂余量 |
| 检测单位数 | 合格单位数 | 检测单位数 | 合格单位数 | 检测单位数 | 合格单位数 | 检测单位数 | 合格单位数 | 检测单位数 | 合格单位数 | 检测单位数 | 合格单位数 |
| 小型集中式供水 |  |  |  |  |  |  |  |  |  |  |  |  |  |  |
| 二次供水 |  |  |  |  |  |  |  |  |  |  |  |  |  |  |

 注： a.二次供水指检测设施数。

 b.为表中检测项目均合格的供水单位或二次供水设施数，有一项不合格即判定为不合格单位或设施。

 填表人： 填表时间： 联系电话： 审核人：

附表6

2022年涉水产品经营单位国家随机监督抽查信息汇总表

 区（县、自治县）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类别 | 检查单位数 | 单位合格数(a) | 检查产品数 | 产品检查合格数(b) | 发现无证产品数 | 检测产品数 | 产品检测合格数 | 责令限期改正单位数 | 案件数 | 罚款金额（万元） |
| 在华责任单位 |  |  |  |  |  |  |  |  |  |  |
| 城市实体经销单位 |  |  |  |  |  | — | — |  |  |  |
| 乡镇实体经销单位 |  |  |  |  |  | — | — |  |  |  |
| 网店 |  |  |  |  |  | — | — |  |  |  |
| 现制现售饮用水经营单位(c) |  |  |  |  |  |  |  |  |  |  |

 注：a.产品取得卫生许可批件，产品检查和检测均合格的单位数。

 b.产品取得卫生许可批件及标签、说明书均合格的产品数。

 c.产品数指应用现场数。

填表人： 填表时间： 联系电话： 审核人：

附表7

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抽查“回头看”检查情况汇总表

 区（县、自治县）

|  |  |  |  |  |
| --- | --- | --- | --- | --- |
| 监督检查对象 | 2021年重庆市随机监督抽查处罚单位数 | 未完成整改单位数 | 出现新的违法行为单位数 | “完成整改单位数随机监 |
| 行政处罚案件数（件） | 罚没款（万元） |
| 城市集中式供水 |  |  |  |  |  |
| 农村集中式供水 |  |  |  |  |  |
| 小型集中式供水 |  |  |  |  |  |
| 二次供水 |  |  |  |  |  |
| 输配水设备 |  |  |  |  |  |
| 水处理材料 |  |  |  |  |  |
| 化学处理剂 |  |  |  |  |  |
| 水质处理器 |  |  |  |  |  |
| 现制现售饮用水自动售水机 |  |  |  |  |  |

填表人： 填表时间： 联系电话： 审核人：附表8

重庆市涪陵区2022年生活饮用水国家监督抽查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被监督单位** | **单位地址** | **社会信用代码** | **抽检对象** | **监督员1** | **监督员2** | **要求报送日期** |
| 涪陵区自来水有限公司李渡二水厂 | 重庆市涪陵区新城区均安五组.马鞍一组 | 915001027094380349 | 城市集中式供水（有检测任务） | 冉茂海 | 张红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自来水有限公司二水厂 | 重庆市涪陵区黎明路117号 | 91500102MA5U7HDC92 | 城市集中式供水（有检测任务） | 张逍 | 徐超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水利供水有限公司义和水厂 | 重庆市涪陵区义和街道机房村5组 | 91500102663563867L | 农村集中式供水（有检测任务） | 徐超 | 周江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水利供水有限公司金钗堰水厂 | 重庆市涪陵区清溪镇建设村4社 | 91500102MA5UMW422T | 农村集中式供水（有检测任务） | 张逍 | 张红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水利供水有限公司大木水厂 | 重庆市涪陵区大木乡迎新村4组 | 91500102MA5UN3L353 | 农村集中式供水（有检测任务） | 张逍 | 周江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水利供水有限公司罗云水厂 | 重庆市涪陵区罗云乡罗云坝村1社 | 91500102781572289E | 农村集中式供水（有检测任务） | 张逍 | 冉茂海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水利供水有限公司新妙水厂（三合水厂） | 重庆市涪陵区增福镇民安路 | 91500102781572289E | 农村集中式供水（有检测任务） | 冉茂海 | 徐超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水利供水有限公司大顺水厂 | 重庆市涪陵区大顺镇明月村4组 | 91500102MA5U5Y8716 | 农村集中式供水（有检测任务） | 张逍 | 周江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水利供水有限公司堡子水厂 | 重庆市涪陵区堡子镇街上国土综合楼 | 9150010266357550XP | 农村集中式供水（有检测任务） | 周江 | 冉茂海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易源供水有限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江北大渡一组 | 91500102057770188U | 农村集中式供水（有检测任务） | 周江 | 徐超 | 2022-11-30 |
| 涪陵区李渡街道办事处金银水厂 | 重庆市涪陵区李渡街道明家湾社区4组 | 125001027958900347 | 农村集中式供水（有检测任务） | 冉茂海 | 张红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水利供水有限公司焦石水厂 | 重庆市涪陵区焦石镇 | 91500102781572254U | 农村集中式供水（有检测任务） | 张逍 | 冉茂海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水利供水有限公司珍溪水厂 | 重庆市涪陵区珍溪镇西桥村一社 | 91500102781572318R | 农村集中式供水（有检测任务） | 冉茂海 | 周江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江东天台集中供水厂 | 重庆市涪陵区江东街道磨盘溪村5组 | 1250010266358107XJ | 农村集中式供水（有检测任务） | 徐超 | 姚一鸣 | 2022-11-30 |
| 涪陵区马武镇八方碑水厂 | 重庆市涪陵区马武镇方碑村2组 | TE5001023654578575 | 农村集中式供水（有检测任务） | 姚一鸣 | 张逍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水利供水有限公司清溪水厂 | 重庆市涪陵区清溪镇四院村二社 | 91500102208553966L | 农村集中式供水（有检测任务） | 周江 | 张红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水利供水有限公司新妙水厂 | 重庆市涪陵区新妙镇新兴路13号 | 91500102781572289E | 农村集中式供水（有检测任务） | 张逍 | 张红 | 2022-11-30 |
| 涪陵区李渡街道办事处龙桥水厂 | 重庆市涪陵区李渡街道桂花园社区5组 | 125001027958900347 | 农村集中式供水（有检测任务） | 徐超 | 张红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蒿枝坝水厂 | 重庆市涪陵区荔枝办事处团结一组 | 9150010271161333XR | 农村集中式供水（有检测任务） | 张红 | 周江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珍溪镇旺水垭水厂 | 重庆市涪陵区珍溪镇斗力村5组 | 11500102756202892Y | 农村集中式供水（有检测任务） | 姚一鸣 | 周江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水利供水有限公司龙桥水厂 | 重庆市涪陵区龙桥街道政府综合楼 | 91500102781572019U | 农村集中式供水（有检测任务） | 张红 | 周江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水利供水有限公司蔺市水厂 | 重庆市涪陵区蔺市街道梨香村3组 | 91500102781572027N | 农村集中式供水（有检测任务） | 姚一鸣 | 周江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临港经济区供水有限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龙桥街道办事处袁家6组 | 915001026710007145 | 农村集中式供水（有检测任务） | 张红 | 张逍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水利供水有限公司武陵山水厂 | 重庆市涪陵区武陵山乡武陵山村1社 | 91500102MA5UN3MK0R | 农村集中式供水（有检测任务） | 徐超 | 姚一鸣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自来水有限公司白鹤水厂 | 重庆涪陵区荔枝办事处稻香居委三组荔枝街道办事处 | 915001027094380349 | 城市集中式供水（有检测任务） | 张逍 | 徐超 | 2022-11-30 |
| 重庆市涪陵区自来水有限公司江东水厂 | 重庆市涪陵区江东街道办事处插旗居委石堡塘 | 91500102MA5U7HBT5Q | 城市集中式供水（有检测任务） | 张逍 | 徐超 | 2022-11-30 |
| 重庆市宇洁化工有限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李渡街道办事处龙桥村3组 | 91500102787490479C | 化学处理剂（有检测任务） | 徐超 | 姚一鸣 | 2022-11-30 |

备注：2022年生活饮用水国家双随机共26个供水单位和1家涉水产品化学处理剂生产厂家，全部有检测任务。

附件9

重庆市涪陵区2022年小型集中式供水及二次供水国家监督抽查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被监督单位** | **单位地址** | **社会信用代码** | **抽检对象** | **监督员1** | **监督员2** | **要求报送日期** |
| 涪陵区白涛街道谷花水厂 | 涪陵区白涛街道谷花村 |  | 农村小型集中式供水 | 张红 | 张逍 | 2022-11-30 |
| 涪陵区新妙镇北门水厂 | 涪陵区新妙镇北门村 |  | 农村小型集中式供水 | 蒋钊辉 | 谢强 | 2022-11-30 |
| 涪陵区新妙镇同协水厂 | 涪陵区新妙镇同协村 |  | 农村小型集中式供水 | 杨建 | 黄茜 | 2022-11-30 |
| 涪陵区焦石镇复兴水厂 | 涪陵区焦石镇板栗村 |  | 农村小型集中式供水 | 张红 | 张逍 | 2022-11-30 |
| 涪陵区涪南村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 涪陵区龙潭镇涪南村 |  | 农村小型集中式供水 | 冉茂海 | 张晶荣 | 2022-11-30 |
| 太极酒店 |  |  | 二次供水 | 张红 | 张逍 | 2022-11-30 |
| 涪陵饭店 |  |  | 二次供水 | 杨建 | 黄茜 | 2022-11-30 |
| 春江花月 |  |  | 二次供水 | 杨建 | 黄茜 | 2022-11-30 |
| 龙湾花园 |  |  | 二次供水 | 何正旺 | 黄贵林 | 2022-11-30 |
| 世纪滨江 |  |  | 二次供水 | 蒋钊辉 | 谢强 | 2022-11-30 |
| 朝华新城 |  |  | 二次供水 | 冉茂海 | 张晶荣 | 2022-11-30 |
| 翔正丽都 |  |  | 二次供水 | 蒋钊辉 | 谢强 | 2022-11-30 |
| 时代广场 |  |  | 二次供水 | 冉茂海 | 张晶荣 | 2022-11-30 |
| 星宛豪庭 |  |  | 二次供水 | 何正旺 | 黄贵林 | 2022-11-30 |
| 锦江阁 |  |  | 二次供水 | 何正旺 | 黄贵林 | 2022-11-30 |

附件7

2022年传染病防治国家随机监督

抽查计划

一、工作任务

（一）传染病防治监督抽查。抽查全市15%的二级以上医院、5%的一级医院、2%的基层医疗机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诊所、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等），20%的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和采供血机构。抽查我区16家机构，抽查单位已通过市执法平台下达，具体双随机抽检单位名单见附表3，检查内容见附表1。

（二）“回头看”监督检查。对2021年传染病防治随机监督抽查受到行政处罚的单位，开展“回头看”监督检查，重点查看其整改落实情况。

二、工作要求

（一）将传染病防治监督抽查工作与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治分类监督综合评价工作相结合，对抽取的单位均采取分类监督综合评价方式进行检查。同时，重点加强从事核酸检测的医学实验室的监督检查，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严肃查处。

（二）请区卫生健康执法支队于10月25日前通过市执法平台在线填报模块填报“回头看”监督检查情况汇总表（附表2）,并将传染病防治监督抽查工作总结以纸质件和电子版形式报送至市卫生健康执法总队。同时报送我委。

附表：1.2022年传染病防治国家随机监督抽查计划表

2.传染病防治随机监督抽查“回头看”检查情况

汇总表

3.2022年涪陵区传染病防治国家双随机监督抽查单位名单

（市卫生健康执法总队，联系人：王艳；联系电话：68811009；电子邮箱：1821982183@qq.com）

（区卫生健康委，联系人：董晓珊；联系电话：72370350

电子邮箱：342725496@qq.com）

附表1

2022年传染病防治国家随机监督抽查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监督检查对象** | **抽查比例** | **检查内容** | **备注** |
| 1 | 二级以上医院 | 15% | 1.预防接种管理情况。接种单位资质情况；接种疫苗公示情况；接种前告知、询问受种者或监护人有关情况；执行“三查七对”和“一验证”情况；疫苗的接收、购进、储存、配送、供应、接种和处置记录情况。2.传染病疫情报告情况。建立传染病疫情报告工作制度情况；开展疫情报告管理自查情况；传染病疫情登记、报告卡填写情况；是否存在瞒报、缓报、谎报传染病疫情情况。3.传染病疫情控制情况。建立预检、分诊制度情况；按规定为传染病病人、疑似病人提供诊疗情况；消毒处理传染病病原体污染的场所、物品、污水和医疗废物情况；依法履行传染病监测职责情况；发现传染病疫情时，采取传染病控制措施情况。4.消毒隔离措施落实情况。建立消毒管理组织、制度情况；开展消毒与灭菌效果监测情况；消毒隔离知识培训情况；消毒产品进货检查验收情况；医疗器械一人一用一消毒或灭菌情况。二级以上医院以口腔科（诊疗中心）、血液透析和消毒供应中心为检查重点，无相关科室的，可根据情况自行选择重点科室。一级医院和基层医疗机构以医院口腔科或口腔诊所、美容医院、血液透析中心为检查重点，医院如无口腔科，可根据情况自行选择重点科室。5.医疗废物管理。医疗废物实行分类收集情况；使用专用包装物及容器情况；医疗废物暂时贮存设施建立情况；医疗废物交接、运送、暂存及处置情况。6.二级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二级实验室备案情况；从事实验活动的人员培训、考核情况；实验档案建立情况；实验结束将菌（毒）种或样本销毁或者送交保藏机构保藏情况。  |  |
| 2 | 一级医院 | 5% |  |
| 3 | 基层医疗机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诊所、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等） | 2% |  |
| 4 |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和采供血机构 | 20% |  |

附表2

 传染病防治随机监督抽查“回头看”检查情况汇总表

 区（县、自治县）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类别 | 2021年重庆随机监督抽检处罚单位数 | 未完成整改单位数 | 未完成整改单位名称 | 未完成整改的原因 | “回头看”行政处罚情况 |
| 罚没款金额（万元） | 其他行政处罚及件数 |
| 医疗机构 |  |  | （行数可添加） |  |  |  |
|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  |  |  |  |  |  |
| 采供血机构 |  |  |  |  |  |  |
| 合计 |  |  | — |  |  |  |

注：表格中没有的内容，填“—”。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填表日期：

附表3：

2022年涪陵区传染病防治国家双随机监督抽查单位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被监督单位 | 监督专业 | 监督员1 | 监督员2 | 抽检对象 |
| 重庆市涪陵区石沱镇烈火村卫生室 | 传染病防治 | 周江 | 张红 | 基层医疗机构（无检测任务） |
| 重庆市涪陵区新妙镇白鹤村卫生室 | 传染病防治 | 张红 | 冉茂海 | 基层医疗机构（无检测任务） |
| 重庆市涪陵区崇义街道高山湾社区卫生服务站 | 传染病防治 | 周江 | 张逍 | 基层医疗机构（无检测任务） |
| 涪陵徐孝益诊所 | 传染病防治 | 姚一鸣 | 周江 | 基层医疗机构（无检测任务） |
| 重庆市涪陵区新妙镇平政村卫生室 | 传染病防治 | 张红 | 吴逊 | 基层医疗机构（无检测任务） |
| 重庆市涪陵区蔺市镇五四村卫生室 | 传染病防治 | 周江 | 吴逊 | 基层医疗机构（无检测任务） |
| 重庆市涪陵中心医院 | 传染病防治 | 姚一鸣 | 冉茂海 | 二级以上医院（无检测任务） |
| 涪陵王伟口腔诊所 | 传染病防治 | 冉茂海 | 吴逊 | 基层医疗机构（无检测任务） |
| 涪陵李志沧中医骨伤医院 | 传染病防治 | 周江 | 吴逊 | 二级以上医院（无检测任务） |
| 涪陵潘仁红诊所 | 传染病防治 | 冉茂海 | 吴逊 | 基层医疗机构（无检测任务） |
| 涪陵建峰医院 | 传染病防治 | 姚一鸣 | 周江 | 一级医院（无检测任务） |
| 重庆市涪陵区蔺市镇新桥村卫生室 | 传染病防治 | 吴逊 | 周江 | 基层医疗机构（无检测任务） |
| 涪陵方云梅诊所 | 传染病防治 | 周江 | 张红 | 基层医疗机构（无检测任务） |
| 重庆市涪陵区龙桥街道牌坊村卫生室 | 传染病防治 | 张逍 | 张红 | 基层医疗机构（无检测任务） |
| 重庆市涪陵区石沱镇长益村卫生室 | 传染病防治 | 吴逊 | 张逍 | 基层医疗机构（无检测任务） |
| 重庆市涪陵区蔺市街道飞水村卫生室 | 传染病防治 | 周江 | 吴逊 | 基层医疗机构（无检测任务） |

附件8

2022年职业卫生国家随机监督抽查计划

一、工作任务

（一）用人单位随机监督抽查。各区县（自治县）检查辖区内存在职业病危害用人单位不少于60家（含今年已经开展监督检查并已录入国家卫生健康监督信息报告系统的用人单位数），其中辖区内建材、化工行业用人单位应全覆盖检查。我区根据辖区职业病防治重点行业、重点地区、新发职业病情况从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系统中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自行选定。共抽取64家存在职业病危害用人单位。具体抽查单位见附表6，检查内容见附表1。

（二）职业健康检查、职业病诊断机构随机监督抽查。抽取全市15%的职业健康检查机构和10%的职业病诊断机构，具体抽查单位见市执法平台双随机名单，检查内容见附表2。今年我区没有抽检任务。

（三）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随机监督抽查。抽取全市60%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具体抽查单位见市执法平台双随机名单，检查内容见附表3。我区暂无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

（四）“回头看”监督检查。对2021年职业卫生随机监督抽查受到行政处罚的单位，开展“回头看”监督检查，重点查看其整改落实情况。

二、工作要求

请区卫生健康执法支队于11月4日前通过市执法平台在线填报模块填报汇总表（附表4、5），并将职业卫生监督抽查工作总结以纸质件和电子版形式报送至市卫生健康执法总队。同时上报送我委。

附件：1.2022年用人单位职业卫生国家随机监督抽查计划表

 2.2022年职业健康检查、职业病诊断机构国家随机监督抽查工作计划表

 3.2022年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国家随机监督抽查计划表

 4.2022年用人单位职业卫生国家随机监督抽查汇总表

 5..职业卫生随机监督抽查“回头看”检查情况汇总表

6.2022年涪陵区职业卫生国家随机监督抽查名单

（市卫生健康执法总队，联系人：张宇；联系电话：68813028；地址：重庆市渝北区旗龙路6号；电子邮箱：1837826501@qq.com）

（区卫生健康委，联系人：董晓珊；联系电话：72370350；电子邮箱：342725496@qq.com）

附表1

2022年重庆市用人单位职业卫生随机监督抽查计划表

| **监督检查对象** | **抽查任务** | **重点检查内容** |
| --- | --- | --- |
| 用人单位 | 各区县（自治县）检查辖区内职业病危害用人单位不少于60家。其中辖区内建材、化工行业用人单位全覆盖检查 | 1.职业病防治管理组织和措施 | 1.是否按规定设置或者指定职业卫生管理机构或者组织，配备专职或者兼职的职业卫生管理人员；2.是否建立、落实及公布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 |
| 2.职业卫生培训 | 主要负责人、职业卫生管理人员和劳动者是否按规定的周期接受职业卫生培训，培训内容、时间是否符合要求。 |
| 3.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 | 是否落实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制度，是否按程序开展评审及存档、公示。 |
| \*4.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 | 是否如实、及时开展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 |
| 5.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 | 1.是否按规定开展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检测、评价，是否进行检测结果的报告和公布；2.是否按规定配置职业病防护设施、应急救援设施并及时维护、保养，是否按规定发放、管理职业病防护用品并督促劳动者佩戴使用。 |
| 6.职业病危害警示和告知 | 是否按规定设置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告知职业病危害及危害后果。 |
| 7.劳动者职业健康监护 | 是否按规定开展劳动者职业健康监护、放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监测。 |
| 8.职业病病人和疑似职业病病人处置 | 1.是否按规定处置职业病人、疑似职业病人；2.是否为劳动者进行职业病诊断提供健康损害与职业史、职业病危害接触关系等相关资料。 |

注：重点检查内容中“4.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是必查项。

附表2

2022年重庆市职业健康检查、职业病诊断机构随机监督抽查工作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监督检查对象 | 抽查 比例 | 检查内容 | 备注 |
| 1 | 职业健康检查机构 | 15% | 1.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职业病诊断机构是否在备案的范围内开展工作；2.出具的报告是否符合相关要求；3.技术人员是否满足工作要求；4.仪器设备场所是否满足工作要求；5.质量控制、程序是否符合相关要求；6.档案管理是否符合相关要求；7.管理制度是否符合相关要求；8.劳动者保护是否符合相关要求；9.职业健康检查结果、职业禁忌、疑似职业病、职业病的告知、通知、报告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  |
| 2 | 职业病诊断机构 | 10% |

附表3

2022年重庆市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随机监督抽查计划表

| 监督检查对象 | 抽查比例 | 检查内容 |
| --- | --- | --- |
|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 | 60% | 1.资质证书 | 1.是否未取得职业卫生技术服务资质认可擅自从事职业卫生检测、评价技术服务；2.是否有涂改、倒卖、出租、出借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情形。 |
| 2.业务范围及出具证明 | 1.是否超出资质认可范围从事职业卫生技术服务；2.是否出具虚假或者失实的职业卫生技术报告或其他虚假证明文件。 |
| 3.技术服务相关工作要求 | 1.是否按照法律法规和和标准规范的要求开展现场调查、职业病危害因素识别、现场采样、现场检测、样品管理、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及应用、危害程度评价、防护措施及其效果评价、技术报告编制等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活动；2.是否存在具备自行检测条件而委托其他机构检测的情形，是否存在委托检测的机构不具备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和相应检测能力的情形，是否存在委托其他机构实施样品现场采集和检测结果分析及应用等工作的情形；3.是否以书面形式与用人单位明确技术服务内容、范围以及双方的责任；4.是否转包职业卫生技术服务项目；5.是否擅自更改、简化职业卫生技术服务程序和相关内容；6.是否按规定在网上公开职业卫生技术报告相关信息；7.是否按规定向卫生健康主管部门报送职业卫生技术服务相关信息。 |
| 4.专业技术人员管理 | 1.是否使用非本机构专业技术人员从事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活动的；2.是否安排未达到技术评审考核评估要求的专业技术人员参与职业卫生技术服务的；3.是否在职业卫生技术报告或者有关原始记录上代替他人签字；4.是否未参与相应职业卫生技术服务事项而在技术报告或者有关原始记录上签字。 |

附表4

2022年重庆市用人单位职业卫生随机监督抽查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用人单位类别 | 辖区单位数 | 抽查单位数 | 不合格单位数 | 不合格情况 | 责令限期改正单位数 | 行政处罚单位数 | 行政处罚情况 |
| 职业病防治管理组织和措施 | 职业卫生培训 | 建设项目“三同时” | 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 | 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 | 职业病危害警示和告知 | 劳动者职业健康监护 | 职业病病人和疑似职业病病人处置 |
| 职业卫生管理机构或者组织不合格单位数 | 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不合格单位数 | 职业卫生培训不合格单位数 | 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不合格单位数 | 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不合格单位数 | 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检测、评价不合格单位数 | 职业病防护设施、应急救援设施、防护用品不合格单位数 | 职业病危害警示和告知不合格单位数 | 劳动者职业健康监护、放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监测不合格单位数 | 职业病病人、疑似职业病病人处置不合格单位数 | 未为劳动者进行职业病诊断提供健康损害与职业史、职业病危害接触关系等相关资料单位数 | 警告单位数 | 罚款（万元） | 责令停止作业单位数 | 提请关闭单位数 |
| 建材 |  |  |  |  |  |  |  |  |  |  |  |  |  |  |  |  |  |  |  |  |
| 化工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用人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报单位： 填报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时间：

附表5

职业卫生随机监督抽查“回头看”检查情况汇总表

 区（县、自治县）

|  |  |  |  |  |  |
| --- | --- | --- | --- | --- | --- |
| 监督对象 | 2021年重庆市随机监督抽查处罚单位数 | 未完成整改单位数 | 未完成整改单位名称 | 具体违法违规行为 | “回头看”行政处罚情况 |
| 罚没款金额（万元） | 其他行政处罚及件数 |
| 用人单位 |  |  | （行数可添加） |  |  |  |
| （行数可添加） |  |  |  |
| （行数可添加） |  |  |  |
| 合计 |  |  |  |  |  |  |

 注：1.各地填报此表时，要与去年上报国家随机监督抽查被行政处罚单位总数数据保持一致。

 2.对未完成整改单位出现新的违法行为，请在表中描述其具体违法违规行为及处理情况。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填表日期： 审核人：

附表6

|  |
| --- |
| 2022年涪陵区职业卫生国家随机监督抽查名单 |
| 序号 | 被监督单位(个人) | 注册地址 | 经济类型代码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 企业规模 |
| 1 | 重庆紫金花门业有限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龙桥街道石塔社区一组 | 有限责任（公司） | 李贤友 | 小型 |
| 2 | 重庆市涪陵区晨阳气体有限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 | 有限责任（公司） | 杨光明 | 微型 |
| 3 | 嘉士伯重庆啤酒有限公司涪陵分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李渡街道办事处聚龙大道198号1至3层 | 有限责任（公司） | 刘喜辉 | 中型 |
| 4 | 重庆瑞轩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 重庆市市涪陵区荔枝街道办事处蒿枝坝村二组 | 有限责任（公司） | 齐业信 | 小型 |
| 5 | 重庆巨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 重庆市市辖区涪陵区迎宾大道59号 | 有限责任（公司） | 王胜勇 | 小型 |
| 6 | 重庆林蓉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珍溪镇莲花村2组 | 有限责任（公司） | 钟昌润 | 小型 |
| 7 | 中国航油集团重庆石油有限公司白涛加油站 | 重庆市涪陵区白涛街道三门子村10社 | 有限责任（公司） | 李鑫 | 微型 |
| 8 |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涪陵销售分公司百胜加油站 | 重庆市涪陵区百胜放镇百胜村保安十社 | 股份有限（公司） | 代明 | 小型 |
| 9 | 重庆卡维迪夫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龙桥曾银大道1号217号 | 有限责任（公司） | 张延磊 | 小型 |
| 10 | 盈元通（重庆建材有限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义和镇兴义南路88号3-8室 | 有限责任（公司） | 周贵琴 | 小型 |
| 11 |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涪陵销售分公司四方加油站 | 重庆市涪陵去桥南路开发区红光三组 | 国有全资 | 代明 | 微型 |
| 12 | 重庆市先艺农业有限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南沱镇治平村一社 | 有限责任（公司） | 刘兴祥 | 小型 |
| 13 | 重庆市同旺米业有限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同乐乡同建居委2组 | 有限责任（公司） | 卢宗莲 | 微型 |
| 14 | 重庆三蛟建材有限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龙桥镇双桂村一社 | 有限责任（公司） | 陶明华 | 小型 |
| 15 | 重庆市涪陵区恒立信供水有限公司 | 涪陵区龙桥镇袁家六组 | 有限责任（公司） | 夏勇 | 小型 |
| 16 | 涪陵区龙桥长乐砖厂 | 重庆市涪陵区李渡街道龙桥社区5组 | 有限责任（公司） | 蔡克均 | 微型 |
| 17 | 重庆特固建材有限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龙桥工业园袁家村四组 | 有限责任（公司） | 李兴华 | 小型 |
| 18 | 重庆新氟科技有限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白涛化工园区 | 国有全资 | 李勇 | 小型 |
| 19 | 重庆市涪陵区名人居家具有限公司 | 重庆市市辖区涪陵区兴华西路56号 | 私有 | 李端 | 小型 |
| 20 | 重庆永原盛科技有限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白涛街道油坊居委会1组1幢综合办公楼 | 有限责任（公司） | 周李虹 | 小型 |
| 21 | 重庆华峰新材料有限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白涛化工园区武陵大道66号 | 有限责任（公司） | 尤飞锋 | 小型 |
| 22 | 涪陵区骏骥石材销售部 | 龙桥街道办事处袁家七社国家路 | 私有 | 杨骥 | 微型 |
| 23 | 重庆巴鹰节能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 龙桥街道沙溪村一组 | 私有 | 吴朝平 | 小型 |
| 24 | 重庆龙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白涛街道兴镇路白涛化工园区管委会2楼 | 国有全资 | 彭卫华 | 中型 |
| 25 | 重庆辰禹建材有限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同乐乡解放村6社 | 有限责任（公司） | 陈春林 | 小型 |
| 26 | 重庆市涪州双胞胎饲料有限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龙桥工业园区荣桂村 | 有限责任（公司） | 华磊 | 中型 |
| 27 | 重庆建峰浩康化工有限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白涛街道办事处（建峰化工总厂内） | 有限责任（公司） | 王文武 | 小型 |
| 28 | 重庆市涪陵区乐达混凝土有限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涪南路八公里处沥青油库 | 私有 | 王光雄 | 小型 |
| 29 | 重庆鼎松建材有限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马武镇均田村七社 | 有限责任（公司） | 黄清洪 | 小型 |
| 30 | 重庆交通物资集团宇阳沥青有限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龙桥街道北拱居委第五小组 | 国有全资 | 王琰 | 小型 |
| 31 | 重庆豪山办公家具有限责任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龙桥街道石塔村四社 | 有限责任（公司） | 何学忠 | 小型 |
| 32 | 重庆市涪陵区金墙建材有限公司 | 江东营盘村一组 | 私有 | 廖蕾蕾 | 小型 |
| 33 | 重庆市尚莱特门业有限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李渡新区均安村6组石马湾 | 有限责任（公司） | 胡家兵 | 小型 |
| 34 | 重庆经纬驰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 重庆市市辖区涪陵区聚源大道199号 | 有限责任（公司） | 廖渝 | 小型 |
| 35 | 重庆新涛高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白涛街道白涛社区重庆市涪陵区白涛街道兴政路71号411室 | 有限责任（公司） | 李涛 | 小型 |
| 36 | 重庆龙驹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新妙镇白鹤路8号 | 有限责任（公司） | 陈刚 | 小型 |
| 37 | 重庆市涪陵区新益页岩砖厂 | 重庆市市辖区涪陵区龙潭镇新乐村1组 | 私有 | 冷勇 | 小型 |
| 38 | 重庆市大集建材有限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荔枝街道办事处蒿枝坝村2组 | 有限责任（公司） | 廖小平 | 微型 |
| 39 | 重庆如山建材有限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兴华路静怡苑2-4-2 | 有限责任（公司） | 郭应宏 | 小型 |
| 40 | 重庆金雨大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龙桥工业园区新石组团（新妙镇白鹤村二组） | 有限责任（公司） | 周洪远 | 小型 |
| 41 | 重庆冉龙建材有限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马武镇红砖村3组 | 有限责任（公司） | 冉兴华 | 小型 |
| 42 | 中化重庆涪陵化工有限公司 | 重庆市市辖区涪陵区 | 国有全资 | 叶少华 | 大型  |
| 43 | 重庆市涪陵区金星水泥有限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江北街道办事处碧水居委十组 | 有限责任（公司） | 卢素会 | 小型 |
| 44 | 重庆市睿拓建材有限公司 | 重庆市市辖区涪陵区荔枝街道办事处 | 有限责任（公司） | 刘亮 | 小型 |
| 45 | 重庆市含宇言页岩砖厂 | 重庆市市辖区涪陵区罗云乡 | 私有 | 李先明 | 小型 |
| 46 | 重庆市宇洁化工有限公司 | 重庆市市辖区涪陵区李渡街道办事处 | 有限责任（公司） | 石井泉 | 小型 |
| 47 | 重庆龙海石化有限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石沱镇宛平路235号 | 有限责任（公司） | 陈克明 | 中型 |
| 48 | 重庆市涪陵区全春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 重庆市市辖区涪陵区石沱镇 | 有限责任（公司） | 戴春 | 小型 |
| 49 | 重庆市涪陵区华远节能建材有限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珍溪镇三角村二社 | 有限责任（公司） | 杨清华 | 小型 |
| 50 | 重庆市研屿建材加工有限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增福乡永宁村3社 | 有限责任（公司） | 李廷友 | 小型 |
| 51 | 华新水泥重庆涪陵有限公司 | 重庆市市辖区涪陵区 | 中外合资 | 李茂新 | 中型 |
| 52 | 重庆市涪陵区大业建材有限公司 | 重庆市市辖区涪陵区荔枝街道办事处 | 有限责任（公司） | 吕剑 | 中型 |
| 53 | 重庆市槿鸿矿业有限公司 | 重庆市市辖区涪陵区江北街道办事处 | 有限责任（公司） | 彭福惠 | 小型 |
| 54 | 重庆石从建材有限公司 | 重庆市市辖区涪陵区百胜镇 | 有限责任（公司） | 何明 | 小型 |
| 55 | 重庆市正宇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采石场 | 重庆市市辖区涪陵区百胜镇 | 有限责任（公司） | 胡建国 | 小型 |
| 56 | 重庆江润矿业有限公司 | 重庆市市辖区涪陵区百胜镇 | 有限责任（公司） | 文擘 | 中型 |
| 57 | 重庆龙源矿业有限公司 | 重庆市市辖区涪陵区罗云乡 | 有限责任（公司） | 唐启福 | 小型 |
| 58 | 重庆众享益商贸有限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罗云乡罗云坝光明路305室、306室 | 有限责任（公司） | 杨明友 | 小型 |
| 59 | 重庆龙凤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 重庆市涪陵区罗云乡农会路3号政府办公楼B栋301室 | 有限责任（公司） | 段合森 | 小型 |
| 60 | 重庆川船大业钢结构有限公司 | 重庆市市辖区涪陵区李渡街道办事处 | 有限责任（公司） | 任清 | 小型 |
| 61 | 重庆市豪锐建材有限公司 | 重庆市市辖区涪陵区义和镇 | 私有 | 张严颖 | 小型 |
| 62 | 重庆市涪陵区长涪页岩砖厂 | 重庆市涪陵区李渡街道办事处 | 私有 | 李成全 | 小型 |
| 63 | 涪陵区白涛页岩砖厂 | 重庆市涪陵区白涛街道办事处小田溪村三组 | 私有 | 肖敏 | 小型 |
| 64 | 重庆四臣建材有限公司 | 重庆市市辖区涪陵区珍溪镇杉树湾村8组 | 有限责任（公司） | 方玉强 | 小型 |

附件9

2022年度随机监督抽查工作满意度调查工作方案

一、调查内容

2022年度国家随机监督抽查工作开展情况。

二、调查对象

2022年度国家随机监督抽查任务清单监管对象。

三、调查方法

 我委将组织开展（或聘请第三方开展）2022年度国家随机监督抽查工作满意度调查，采取整群随机抽样方法，抽取辖区内6%的2022年度国家随机监督抽查工作任务清单中的监管对象（调查对象应涵盖所有专业）和10个以上群众样本，进行问卷调查（附表1）。

四、工作要求
 （一）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组织开展涪陵区随机监督抽查工作满意度调查。促进“双随机、一公开”对发现的相关问题、线索及时进行通报、协查，提高监管时效性，有效解决人民群众的闹心事、烦心事，推进依法行政，维护人民健康，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二）请区卫生健康执法支队于11月18日前通过邮寄方式将涪陵区卫生健康监督执法群众满意度问卷调查汇总表（附表2）报送市卫生健康执法总队。

附表:1. 2022年度涪陵区随机监督抽查群众满意度问卷调查表

2. 2022年度涪陵区随机监督抽查群众满意度问卷调查表

（市卫生健康执法总队，联系人：龚婷；联系电话： 67792801；邮寄地址：重庆市渝北区旗龙路6号303室，重庆市卫生健康综合行政执法总队法制处，收件人：龚婷）

附表1

2022年度涪陵区随机监督抽查群众满意度问卷调查表

|  |  |  |  |
| --- | --- | --- | --- |
| 编号 | 调 查 内 容 | 选 择 项 目 | 备 注 |
| 1 | 监督执法机构有无公开办事制度、办事程序、办事指南和便民措施？ | 有（ ）无（ ）不知道（ ） |  |
| 2 | 监督执法机构投诉渠道是否通畅？投诉处理结果是否即时回复？ | 是（ ）否（ ）不知道（ ） |  |
| 3 | 执法人员在监督执法时是否着装规范并主动出示证件？ | 是（ ）否（ ） |  |
| 4 | 执法人员有无对管理相对人态度冷漠生硬、语言粗鲁、颐指气使；对群众的要求置之不理、敷衍塞责，设障刁难？ | 有（ ）无（ ） |  |
| 5 | 执法人员有无对承担的工作推诿拖沓或者互相推诿，超过规定时限或承诺时限不办结？ | 有（ ）无（ ） |  |
| 6 | 执法人员有无酒后执法、野蛮执法，刁难和报复管理相对人？ | 有（ ）无（ ） |  |
| 7 | 执法人员有无以执法、抽检为名变相收费、罚款？ | 有（ ）无（ ） |  |
| 8 | 执法人员有无向管理相对人搭售物品，获取利益？ | 有（ ）无（ ） |  |
| 9 | 执法人员有无在管理相对单位担任顾问或兼职，与管理相对人建立经济关系？ | 有（ ）无（ ） |  |
| 10 | 执法人员有无吃、拿、卡、要、报等违纪违法违规行为？ | 有（ ）无（ ） |  |
| 11 | 执法人员有无参加影响执行公务的宴请活动？ | 有（ ）无（ ） |  |
| 12 | 对卫生健康监督执法工作整体情况是否满意？ | 是（ ）否（ ） |  |
| **意见和建议：** |

为不断推进卫生健康监督执法工作依法、规范、廉洁、高效开展，特在2022年国家随机监督抽查项目工作中开展群众满意度问卷调查，倾听您对卫生健康监督执法工作的意见和建议，请在选择的项目中打“√”。谢谢！

 重庆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附表2

2022年度涪陵区随机监督抽查群众满意度问卷调查汇总表

区县卫生健康委员会（盖章）：

|  |  |  |
| --- | --- | --- |
| 编号 | 调 查 内 容 | 项 目 数 |
| 1 | 监督执法机构有无公开办事制度、办事程序、办事指南和便民措施？ | 有（ ） | 无（ ） | 不知道（ ） |
| 2 | 监督执法机构投诉渠道是否通畅？投诉处理结果是否即时回复？ | 是（ ） | 否（ ） | 不知道（ ） |
| 3 | 执法人员在监督执法时是否着装规范并主动出示证件？ | 是（ ） | 否（ ） |  |
| 4 | 执法人员有无对管理相对人态度冷漠生硬、语言粗鲁、颐指气使；对群众的要求置之不理、敷衍塞责，设障刁难？ | 有（ ） | 无（ ） |  |
| 5 | 执法人员有无对承担的工作推诿拖沓或者互相推诿，超过规定时限或承诺时限不办结？ | 有（ ） | 无（ ） |  |
| 6 | 执法人员有无酒后执法、野蛮执法，刁难和报复管理相对人？ | 有（ ） | 无（ ） |  |
| 7 | 执法人员有无以执法、抽检为名变相收费、罚款？ | 有（ ） | 无（ ） |  |
| 8 | 执法人员有无向管理相对人搭售物品，获取利益？ | 有（ ） | 无（ ） |  |
| 9 | 执法人员有无在管理相对单位担任顾问或兼职，与管理相对人建立经济关系？ | 有（ ） | 无（ ） |  |
| 10 | 执法人员有无吃、拿、卡、要、报等违纪违法违规行为？ | 有（ ） | 无（ ） |  |
| 11 | 执法人员有无参加影响执行公务的宴请活动？ | 有（ ） | 无（ ） |  |
| 12 | 对卫生健康监督执法工作整体情况是否满意？ | 是（ ） | 否（ ） |  |
| 全区（县）共发出 份，收回 份。 |

**填表说明：“有”、“无”、“不知道”“、是”、“否”后的括号内填写该区县收回的所有满意度调查表中该项的总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填表时间：